

2026 年枣庄市台儿庄区人民法院部门 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表
- 十一、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 十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 审理法律规定由基层人民法院管辖的第一审刑事、民事、行政案件。

(二) 依照法律规定审理上级人民法院指定管辖的第一审刑事、民事、行政案件。

(三) 受理不服本院判决、裁定的各类申诉和再审，对其中确有错误并已发生法律效力判决、裁定，依法再审。

(四) 依照审判监督程序，审理告诉、申诉的刑事、民事、行政案件。

(五) 审理上级法院指令再审的案件。

(六) 执行本院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的判决、裁定以及国家行政机关申请执行的案件和其他法院委托执行的案件。

(七) 执行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的、具有给付内容的判决、裁定，以及法律规定的其他生效法律文书。

(八) 搞好审判人员和职工的教育、训练、考核管理；按照权限管理法官、书记员、司法警察及其他工作人员。

(九) 管理人民法院的有关经费和物资装备。

(十) 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

(十一) 承办其它应由基层人民法院负责的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枣庄市台儿庄区人民法院部门预算只包括枣庄市台儿庄区人民法院本级预算，无其他二级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表

收入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枣庄市台儿庄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收入	事业收入 (不含教 育收费)	事业单 位经营 收入	其他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使用非 财政拨 款结余	上年 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收入	政府性基 金预算收 入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收 入								
			合 计	3,367.51	3,040.17	3,040.17										327.3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944.89	2,617.54	2,617.54										327.35
	05		法院	2,944.89	2,617.54	2,617.54										327.35
		01	行政运行	1,569.83	1,569.83	1,569.83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47.71	1,047.71	1,047.71										
		99	其他法院支出	327.35												327.3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1.54	201.54	201.54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1.54	201.54	201.54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0.82	130.82	130.82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0.72	70.72	70.7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7.24	97.24	97.24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7.24	97.24	97.24										
		01	行政单位医疗	64.53	64.53	64.53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2.71	32.71	32.7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3.85	123.85	123.85										
	02		住房改革支出	123.85	123.85	123.85										
		01	住房公积金	123.85	123.85	123.85										

支出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枣庄市台儿庄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结转下年
类	款	项					
合 计				3,367.51	1,992.46	1,375.0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944.89	1,569.83	1,375.06	
	05		法院	2,944.89	1,569.83	1,375.06	
		01	行政运行	1,569.83	1,569.83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47.71		1,047.71	
		99	其他法院支出	327.35		327.3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1.54	201.54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1.54	201.54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0.82	130.82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0.72	70.7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7.24	97.24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7.24	97.24		
		01	行政单位医疗	64.53	64.53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2.71	32.7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3.85	123.85		
	02		住房改革支出	123.85	123.85		
		01	住房公积金	123.85	123.85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 枣庄市台儿庄区人民法院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040.1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公共安全支出	2,944.89	2,944.89		
		四、教育支出				
		五、科学技术支出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1.54	201.54		
		八、卫生健康支出	97.24	97.24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123.85	123.85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3,040.17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3,367.51	3,367.51		
上年结转	327.35	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3,367.51	支 出 总 计	3,367.51	3,367.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 枣庄市台儿庄区人民法院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3,367.51	1,992.46	1,864.55	127.91	1,375.0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944.89	1,569.83	1,441.92	127.91	1,375.06
	05		法院	2,944.89	1,569.83	1,441.92	127.91	1,375.06
		01	行政运行	1,569.83	1,569.83	1,441.92	127.9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47.71				1,047.71
		99	其他法院支出	327.35				327.3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1.54	201.54	201.54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1.54	201.54	201.54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0.82	130.82	130.82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0.72	70.72	70.7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7.24	97.24	97.24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7.24	97.24	97.24		
		01	行政单位医疗	64.53	64.53	64.53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2.71	32.71	32.7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3.85	123.85	123.85		
	02		住房改革支出	123.85	123.85	123.85		
		01	住房公积金	123.85	123.85	123.85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 枣庄市台儿庄区人民法院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预算		
类	款		类	款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1,992.45	1,864.54	127.9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1,838.68	1,838.68	
301	01	基本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474.61	474.61	
301	02	津贴补贴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787.43	787.43	
301	03	奖金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93.48	93.48	
301	07	绩效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57.38	57.38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130.82	130.82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70.72	70.72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64.53	64.53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32.70	32.70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3.15	3.15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1	03	住房公积金	123.85	123.85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1	0.0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127.91		127.91
302	01	办公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6.02		16.02
302	17	公务接待费	502	06	公务接待费	1.78		1.78
302	28	工会经费	502	01	办公经费	26.92		26.92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	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0		30.0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	01	办公经费	53.19		53.19
30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86	25.86	
303	05	生活补助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11.86	11.86	
303	09	奖励金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14.00	14.00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枣庄市台儿庄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2025 年预算数					2026 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63.20	0.00	61.50	18.00	43.50	1.70	59.78	0.00	58.00	18.00	40.00	1.78

注：已按要求剔除科研人员因公临时出国经费。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枣庄市台儿庄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注：2026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枣庄市台儿庄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注：2026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表

部门(单位): 枣庄市台儿庄区人民法院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 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类	款		类	款										
合计						1,992.46	1,992.46	1,992.4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1,838.68	1,838.68	1,838.68						
301	01	基本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474.61	474.61	474.61						
301	02	津贴补贴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787.43	787.43	787.43						
301	03	奖金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93.48	93.48	93.48						
301	07	绩效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57.38	57.38	57.38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130.82	130.82	130.82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70.72	70.72	70.72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64.53	64.53	64.53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32.70	32.70	32.70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3.15	3.15	3.15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1	03	住房公积金	123.85	123.85	123.85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1	0.01	0.0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127.91	127.91	127.91						
302	01	办公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6.02	16.02	16.02						
302	17	公务接待费	502	06	公务接待费	1.78	1.78	1.78						
302	28	工会经费	502	01	办公经费	26.92	26.92	26.92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	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0	30.00	30.0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	01	办公经费	53.19	53.19	53.19						
30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86	25.86	25.86						
303	05	生活补助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11.86	11.86	11.86						
303	09	奖励金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14.00	14.00	14.00						

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部门(单位): 枣庄市台儿庄区人民法院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 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 计		1,375.06	1,047.71	1,047.71						327.35
2025 年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特定目标类	327.35								327.35
机关运行经费	其他运转类	200.00	200.00	200.00						
办案业务经费及装备	特定目标类	200.00	200.00	200.00						
劳务费以及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 助	特定目标类	647.71	647.71	647.71						

注: 根据国家保密法律法规和有关保密事项范围的规定, 部分具体项目信息公开时予以剔除。

政府采购预算表

部门（单位）：枣庄市台儿庄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合计	153.88	153.88	153.8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53.88	153.88	153.88					
	05		法院	153.88	153.88	153.88					
		01	行政运行	14.00	14.00	14.00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9.88	139.88	139.88					

第三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情况和 重要事项说明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部门本级和所属单位的收入和支出均包含在部门预算中。

（一）收入预算：2026年收入预算3,367.5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3,040.17万元，上年结转327.35万元。

（二）支出预算：2026年支出预算3,367.5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992.46万元，项目支出1,375.06万元。

（三）增减变化情况：2026年收支预算3,367.51万元，较上年预算增加203.19万元，其中：

1. 收入预算增加203.1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加326.9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与上年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与上年持平，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与上年持平，事业收入与上年持平，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与上年持平，上级补助收入与上年持平，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与上年持平，其他收入与上年持平，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与上年持平，上年结转减少123.71万元。

2. 支出预算增加203.1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加376.07万元，项目支出减少172.87万元，结转下年与上年持平。

3. 收支预算增加的主要原因，一是人员工资普调，人员工资测算金额整体增加；二是本年度比去年新招录人员增加，导致基本支出中人员支出增加。

二、“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6年通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共59.78万元，比上年减少3.42万元，下降5.41%，主要原因是一是贯彻落实厉行节约、勤俭办事精神，从严从紧编制“三公经费”预算；二是加强公务用车管理，提高车辆使用率，本年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相比上年度减少了。

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58.00万元，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18.00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0.00万元，比上年减少3.50万元，下降8.05%，主要原因是一是贯彻落实厉行节约、勤俭办事精神，从严从紧编制“三公经费”预算；二是加强公务用车管理，提高车辆使用率，本年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相比上年度减少了。

3.公务接待费1.78万元，比上年增加0.08万元，增长4.71%，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计划安排，本年度对外交流增加，接待任务增加，公务接待费相应增加。

三、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2026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127.91万元。较2025年预算增加7.72万元，增长6.4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资产运行维护以及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支出增加，编制

内实有人数增加。

四、委托业务费情况

委托业务费指委托外单位办理业务而支付的各项资金。2026年本部门委托业务费财政拨款预算为5.00万元，比上年减少29.98万元，下降85.71%。主要原因，本年度委托业务费主要是委托第三方审计服务费，比上年度减少了资产清查的费用。

五、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政府采购预算153.8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38.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35.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80.88万元。

六、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20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2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18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0辆。

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件、套）。

2026年预算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七、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枣庄市台儿庄区人民法院2026年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涉及预算项目4个，预算资金1,375.0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1,375.06万元。拟对劳务费以及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1个项目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预算

资金 647.7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647.71 万元。

(二) 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编码	370400260022004500020		项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	枣庄市台儿庄区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枣庄市台儿庄区人民法院机关	
绩效目标	为提高办案效率，缩短案件审理周期，优化司法资源配置，提升司法公信力，不断推动法院办案工作现代化和规范化，进一步加强司法信息化建设，提升信息化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	评扣分标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机关运行经费	≤200万元	5.00	未达成指标值扣分
		水费	≤3万元	1.00	未达成指标值扣分
		电费	≤64万元	1.00	未达成指标值扣分
		取暖费	≤4.2万元	1.00	未达成指标值扣分
		物业管理费	≤67万元	1.00	未达成指标值扣分
		维修（护）费	≤61.8万元	1.00	未达成指标值扣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作人员数量	≥190人	20.00	未达成指标值扣分
	质量指标	支付程序合规性	合规	10.00	未达成指标值扣分
	时效指标	办公环境及设备维护	及时	10.00	未达成指标值扣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法院机关日常工作	促进	20.00	未达成指标值扣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法院审判执行等	保障	10.00	未达成指标值扣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10.00	未达成指标值扣分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编码	370400263453004500029		项目名称	劳务费以及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主管部门	枣庄市台儿庄区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枣庄市台儿庄区人民法院机关	
绩效目标	劳务费以及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项目是用于支付法院劳务派遣人员工资社保、法警津贴补贴等人员支出。该项目资金保障了劳务派遣人员的工资待遇，确保其生活水平不低于或者高于当地居民平均收入水平。增加劳务派遣制人员工作的积极性和获得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	评扣分标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劳务费以及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47.71万元	4.00	未达成指标值扣分
		劳务费	≤635万元	3.00	未达成指标值扣分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71万元	3.00	未达成指标值扣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人员人数	≥100人	10.00	未达成指标值扣分
		司法警察人数	≥2人	10.00	未达成指标值扣分
	质量指标	保障审判执行等工作保障	保障	10.00	未达成指标值扣分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10.00	未达成指标值扣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司法工作效率	提高	20.00	未达成指标值扣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证司法队伍可持续发展	保证	10.00	未达成指标值扣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10.00	未达成指标值扣分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编码	37040026321400450002D		项目名称	办案业务经费及装备	
主管部门	枣庄市台儿庄区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枣庄市台儿庄区人民法院机关	
绩效目标	办案业务经费及装备项目是为保障我院依法行使职权，提高法院办案效率和质量而设立的一项经费。项目旨在为法院提供充足的办案经费，确保法院在办理各类案件过程中能够充分发挥职能作用，维护社会公平正义。项目经费的使用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确保专款专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	评扣分标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办案业务经费及装备	≤200万元	4.00	未达成指标值扣分
		办案业务经费	≤100万元	3.00	未达成指标值扣分
		办案业务装备	≤100万元	3.00	未达成指标值扣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结案件数量	≥4500件	20.00	未达成指标值扣分
	质量指标	案件结案率	≥90%	10.00	未达成指标值扣分
	时效指标	保障审判及时性	及时	10.00	未达成指标值扣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0.00	未达成指标值扣分
	社会效益指标	化解社会矛盾，提高	提高	20.00	未达成指标值扣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基层法院机关办	保障	10.00	未达成指标值扣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	≥90%	10.00	未达成指标值扣分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编码	37040026321400450004H		项目名称	2025年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主管部门	枣庄市台儿庄区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枣庄市台儿庄区人民法院机关	
绩效目标	2025年度设立的2025年政法转移支付资金项目，是上级转移支付资金，该项资金是基层法院开展办案业务工作所必需的基本手段和必要条件，2025年政法转移支付资金项目主要用于支付办案业务所产生的的经费以及购置办案装备款项，即办案业务经费和业务装备经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	评扣分标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2025年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327.345651万元	4	未达成指标值扣分
		办案业务经费	≤220.225651万元	3	未达成指标值扣分
		办案业务装备	≤107.12万元	3	未达成指标值扣分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0	
	社会成本指标			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结案件数量	≥4500件	20	未达成指标值扣分
	质量指标	案件结案率	≥90%	10	未达成指标值扣分
	时效指标	保障审判及时性	及时	10	未达成指标值扣分
	成本指标			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0	
	社会效益指标	化解社会矛盾，提高群众满意度	提高	20	未达成指标值扣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基层法院机关办案质量	保障	10	未达成指标值扣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10	未达成指标值扣分

八、特殊事项说明

根据国家保密法律法规和有关保密事项范围的规定，部分涉密事项在预算公开中予以剔除。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由市级财政拨款形成的部门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包括利息存款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部门所属纳入部门预算编报范围的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本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

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九、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五、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三公”经费：指市级部门单位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差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

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